



万卷共读



“世界上最珍贵的爱永远是最朴素的,没有任何希求,没有任何企盼”。著名作家张洁在散文集《我的四季》中写下的这句话,既是她内心情感最本真的流露,更如一把钥匙,开启了读者探寻其文字世界里“爱与暖”的大门。

作为中国目前唯一一位两度斩获茅盾文学奖的作家,张洁的作品早已超越文字本身,成为一代人的成长印记——其入选中学课本的《捡麦穗》《挖荠菜》等篇目,以细腻的叙事与深沉的共情,陪伴无数青少年读懂岁月与人性,成为难以磨灭的文学记忆。《我的四季》作为她的最新散文集,全书分为三辑,内容兼具对往昔岁月的回望与深思、人间情缘分的温暖暖意,以及她在写作之外深耕绘画艺术的心得与体悟。

“爱与美”始终是张洁散文的灵魂。她的文字里,满是对“那永远没有长大的,永远没有变老的心”的珍视,习惯将目光投向两类珍贵的存在:一是身处贫瘠却始终坚守善良底色的人们;二是童年时纯粹无暇、不掺杂质的心境。再以温润细腻的笔触,将个体经历与人性本质、社会背景相连,让平凡叙事生出打动人心的力量。如《捡麦穗》一文,她以孩童视角,记叙“为了天天吃灶糖,便想嫁给卖灶糖的老汉”的懵懂心事,寥寥数笔便勾勒出“我”对老汉的依赖、老汉对“我”的疼惜,字里行间满是超越世俗功利的纯粹情感;同时,文字中又含蓄藏着对当下部分人情冷漠的隐忧,更传递出对人间温情永续的深切期盼,让读者在共情中读懂“爱”的本质。

在对过往岁月的书写中,张洁更擅长以小见大,将个人记忆嵌入时代底色,让寻常小事承载厚重的人生思考。《挖荠菜》便是典型代表:她以亲身经历为引,讲述饥荒年代里“为填饱肚子而不得不去田野挖荠菜”的往事,既还原了特定时期社会生活的艰辛,更凸显出人们在困境中不屈不挠的坚韧品格。在张洁看来,对过往苦难的深刻认知,是懂得珍惜当下幸福的前提;因此,她借《挖荠菜》这一具体行为,悄然为孩子们上了一堂人生课:今天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唯有珍惜眼前幸福,才能真正体会生活的美好。

在这部散文集中,最令我动容的,是张洁对亲情的描写,字里行间充满了对亲人的深切怀念与无尽感激。《母亲的厨房》一文便是如此,它如同一卷温热的旧影,细细铺展母亲在厨房中的点点滴滴:从母亲高超的烹饪技艺,到她对家人无私奉献,再到她那份对生活的热爱与坚持,每一个细节都勾勒出了母亲的伟大与无私。作者更以新厨房布置与母亲的缺席形成强烈对比,突出了母亲离去给家庭带来的遗憾和空缺。那种“子欲养而亲不待”的怅惘,引发了读者强烈的情感共鸣。

张洁爱自己的亲人,也爱自己的师长和朋友。她在《帮助我写出一篇小说的人》中,回忆了与著名作家骆宾基几十年的交往以及帮助她走上文学创作之路的件件往事。张洁踏上文坛的处女作《从森林里带来的孩子》是在骆宾基的帮助下完稿的,题目也是他取的,对此张洁充满了感激。《乘风好去》叙述了她最后见到冰心的情景。冰心在张洁人生的角色犹如自己的母亲,无论在生活还是工作上,她都给予了作者莫大的关心和鼓励。文短情长,渗透在文字里的是作者深沉的哀思与悼念。

张洁的散文有一种摄人心魄的力量,她的文字总能穿透现实的重雾,抵达真实的生命本身。在《我的四季》中,她将生命历程喻为四季,通过春耕、夏耘、秋收、冬思的意象,展现了直面困境,坚持奋斗的人生态度,强调了生命价值在于过程而非结果。

读完《我的四季》,仿佛与一位历经岁月沉淀却初心不改的长者促膝长谈:没有华丽辞藻的堆砌,没有刻意煽情的表达,唯有素淡笔墨间流淌的真诚与温度。张洁用文字告诉我们,无论是往昔的苦难与温暖,还是当下的坚守与热爱,都是生命里值得珍藏的馈赠——而读懂这些,便读懂了生活最本真的味道。

于素淡笔墨间品生命真味

文陈伟雄

醉入红楼大梦,品半身通透

文陈幼芬

当我终于站在宽阔广场上时,夜幕正温柔地漫过浙江省人民大会堂的屋檐,红色国徽,在暖黄灯光下罩着一层柔和的庄严,令人心生敬意。这座只在新闻里见过的大楼,此刻正飞鸟展翅一般拥我入怀,如果没有《我的大观园》,我这寻常百姓,怕是难有机会踏足于此。迈上台阶,我想起与全国巡演的《我的大观园》的两次履约。一次,是在新昌大剧院的票,另一次,是在宁波场。如今,天时地利人和,我终于得偿所愿,连晚风都带着几分雀跃。

入场坐定,目光就被炫目的舞台牢牢攫住。戏的开场,似藏巧思。出家的老宝玉与少年宝玉,相对而立,眼里闪着光的少年,俏皮而执拗地说,“我想回大观园看看,那里,有我的情和爱,还有我青春的梦!我最喜欢的大观园,该从元春姐姐省亲开始……”这一幕,像一把钥匙,瞬间打开时空之门。从“情满大观园”到“重回太虚境”,六个章回,在这门里上演了一个悲情而又唯美的梦。

没有老版《红楼梦》里熟悉的雕梁画栋,却有太虚幻境的缥缈云雾漫过台口,十二金钗的身影翩跹流转于舞台,重回太虚幻境的少年宝玉,痴望着她们,缓缓念出判词。颇有深意的,是宝钗与黛玉共用的那一副:“可叹停机德,堪怜咏絮才。玉带林中挂,金簪雪里埋”。宝钗,有世俗认可的贤淑,懂仕途经济、能打理家事,是尚德的典范,而黛玉,有林下之风,善诗词、解心意,是怡情的化身。对比与竞争,是一种照见,她们本是一体两面,在命运里活出了不同的面相。这副判词,把复杂的美好与残缺的遗憾,轻轻刻进故事,大概就是曹雪芹对女子“兼美”的期许吧!

时长150分钟的《我的大观园》,将独特的维度,蕴藏在交错的时空里。与传统《红楼梦》的演绎很不同。它不再是“平视”状态下的线性叙事,而让岁月巧妙折叠。宝钗扑蝶戏春,史湘云醉卧芍药丛,黛玉荷锄葬花,妙玉月下烹茶,大观园里最美的四季景致,仅仅一个舞台,就轮番登场,每一幕都是青春最鲜活的样子,而老宝玉呢,则在一旁凝望,像翻阅一本写满回忆的书。

空间也很开阔。它不再执着于贾母正堂的烦琐礼仪,一个抬头,眼前是怡红院的落花,一个转身,背后是潇湘馆的竹影。更出彩的,是将太虚幻境与大观园场景多次交叠,好像在说,梦与现实本来就没有边界。

最惊喜的是,它一改老版红楼“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朦胧,以旁白的形式,为观众剔除了重要事件背后深层的逻辑,更符合现代语境,也帮助看官整体解读曹公之意。

当宝玉因琪官之事被贾政笞打,差点丢了性命之时,老年宝玉用旁白告诉少年宝玉,贾政的严厉责打,不只是单纯的恨铁不成钢,而在于忠顺王与北静王权力斗争的牵涉,这个陷入家族政治漩涡的父亲,是身不由己。这个旁白,更符合贾政的身份,也为他冷酷无情的严父形象,增添了一丝暖意。

王熙凤筹备“调包计”时,念白里那句“大家的心,没有不再颤抖的”,松动了老版“封建礼教绞杀了爱情”的刻板印象。原来,决定促成这门“金玉良缘”婚事的长辈们,并非毫无顾忌,在家族兴衰与天命之说面前,他们偷梁换柱,将“林妹妹换作宝姐姐”时,也是捏着一把汗的!这也更契合“人心都是肉做的”的基本法则,毕竟,宝黛之爱,木石前盟,在整个大观园里尽人皆知。

宝黛的爱情,也终于跳脱出含蓄的试探。共读西厢时,宝玉那句“请妹妹放心”掷地有声。黛玉虽没有直接问“你爱宝钗还是我”,却也绕着弯儿把心意说了个透——“宝钗和我,你究竟爱谁?”眼里的坦荡,像极了当代少女的直白,而宝玉“弱水三千,只取一瓢饮”的誓言,更让人默默惊叹,原来古典爱情,也能在新时代的语境里说得这样委婉又透彻。

当然,全场视线始终追着的是陈丽君。这位《新龙门客栈》中一举成名的“老公姐”,举手投足,魅力无穷。她演的少年宝玉,眼里有未经世事的机灵,与黛玉相处时的依恋,全藏在抬眼低头的小动作里。大婚时新娘被“调包”,脱下红袍的那一刻,他没有撕心裂肺的哭喊,说明他已不再是无知的少年,他的一句“林妹妹,我曾对你盟誓,弱水三千,只取一瓢饮”,声音里克制的悲恸,感染了每一个人,剧场里静得只剩细微的啜泣声。我也禁不住泪流,掏出纸巾悄悄擦脸。

最难忘她滚楼梯的那一幕。纤细的身影,从二十多级台阶上滚落,头低脚高斜趴在台阶,戏份依然丰满,唱腔亮堂,气息流畅!一个演员对舞台的敬畏,对观众的赤诚,全在这里了。于是,我明白了她谓为“越剧顶流”并深受年轻越迷喜爱的原因。她的尹派唱腔也别有韵味,没有遵守传统尹派的低沉尾音,反而有所拔高,清亮的声线像穿过竹林的风,让每个字都落在了心田。

戏的结尾,又回到了一开始的场景,老宝玉与少年宝玉依旧相对,只是少年眼里的光淡了些,仿佛刚从一场大梦里醒来,赢回了半世的通透!这收尾呼应的闭环,把“红楼梦”的“梦”字诠释得淋漓尽致。元春省亲的荣光,四季流转的美景,刻骨铭心的恋爱,所有亲情、恩情、友情与爱情,最终都成了一场易碎的梦,而老宝玉带着几分清醒的怅惘,始终不离不弃,甚是熨帖。

谢幕时,灯光骤亮,陈丽君领着全体演员一次次鞠躬,台下,“星辰大海,与君同在”的齐喊此起彼伏,荧光牌上的“君君”闪烁全场。我想,冰雪聪明的君君一定明白,一台戏的成功,从导演的巧思、编剧的智慧、每个角色的演绎,到乐队的伴奏、舞美设计、灯光音控,少了谁都不行。完美,来自精诚的合作与彼此的呵护。

散场时,晚风依旧,省人民大会堂在夜色里依旧像展翅的飞鸟。看着手中的宣传画册,我感到这趟履约很值得!不仅看了一部创新的越剧,更看见《我的大观园》如何把一场红楼大梦,酿成了既有古典韵味又有当代温度的酒,饮下时,回味无穷。



《山·海的倾听》,由杭州出版社出版,是作者林鲁伊先生在退休前问世的一集作品。全书23万字,分设3个章目。无论是步履有痕,还是心路有宕,抑或灵魂有安,生动的情节,感动的事迹,灵动的人物。24个事件与人物,一个个故事,一篇篇文字,都能勾起人们的眷恋回忆。

作品属于口述史文体,大多被《杭州日报》倾诉栏目刊用。没有华丽辞藻,没有生硬造句,平直的语言,朴素的表述,文字流畅口语化。交代事件明明白白,叙述人物清清楚楚。浏览每一篇美文,与其说是阅读在目,不如说是倾听在耳。细细品读,朗朗上口,轻松自在,一气呵成。正如作家孙侃评论作者的文风一样,“他性格豪爽,拥有北方大汉常有的身量,却对拿捏一个个汉字十分痴迷,写着写着还会为普通人的跌宕人生唏嘘。他善于捕捉灵感,其貌不扬的素材在他面前晃过,说不定就转化为一篇漂亮的美文。”

酒是陈年的香,酒是陈年的醇,作品中的故事,读着读着,似乎有一种沉浸在陈年老酒的馨香中。如《我在沙漠修铁路》《父亲的五个国庆节》。又比如《我和杭二棉》《红山农场往事》《冰上往事》,都是一些年代感的旧事回望。在时间的跨度里,体味故事温度;在生命的尺度中,蕴藏岁月深度。《我爱这蓝色的海洋》,讲述了主人公一辈子做一件事,从当战士到最后退休,经历40多年,一直与大海做伴,尽管期间体制多变,隶属多变。《干马万里送唐山》,有送马途中遇见盗马贼的细节。当烧水做饭的后勤人员已被捆绑,头马已被套住,情况十分危急时。我们的队员毫不畏惧,拍马上前,手持匕首,展开争夺交锋,不仅逮住四名盗马贼,而且还追回马匹,保证送马任务的完成。

有谁知道我军的第一支仪仗队诞生于延安,有谁知道这支仪仗队的队长叫罗少伟,有谁知道这支仪仗队是为迎接美国总统特使马歇尔而准备的,又有谁知道,就是这位仪仗队队长在副师长的职位上,于1950年在新疆剿匪战斗中光荣献身,而且与他一起献身的还有另外六位战友。《剿匪牺牲的解放军仪仗队队长》一文读后,脉络清晰,过目不忘,肃然起敬。

人们都知道,钱塘江大桥设计者是茅以升,但是没有人知道大桥基础施工的监理,是一位俄罗斯人,名叫“休士”。《一个俄罗斯家族在杭州》,就是介绍“休士”为建桥来杭,因建桥守望。他热爱杭州,把家成在杭州,把根留在杭州。“休士”一生中,有机会回俄罗斯祖籍,有机会去他国定居。然后,“休士”没有。他没有回俄罗斯,没有听从亲友劝说,去其他国家定居。大桥建成后,在杭州成婚成家,生育三个女儿。“休士”选择杭州,定居杭州,不是想见证大桥基础的牢固,是不是想见证大桥的寿命,人们不得而知。然而,人们可以欣慰地告诉“休士”,大桥基础很牢固,尽管在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中,数次人为炸毁桥面。恰大桥的基础,还是建桥时的基础,大桥寿命已超过设计预期。公路、铁路使用依旧,畅通依旧。

《我的爸爸是活界碑》,讲述一位援藏兵团战士,边牧边守,坚持57年,彰显一位共产党员的价值所在。当兵团连队迁移时,他选择了坚守,当子女反复劝说时,他相信自己的坚守。坚守中,有他对牺牲战友的承诺,有他四个孩子成长的情怀,有他对祖国领土的一份热爱。他的坚持,换来了和平取得173号界碑,换来了萨尔布拉克草原的完整。祖国没有忘记他,党没有忘记他,还曾光荣获得“七一勋章”。

一篇篇文字,一个个故事,将沉睡在时光岁月中的事件、人物唤醒,经过作者的描述与表达鲜活起来,灵动起来,给人一种深刻的印象。

阅读与悦耳

文陆永敢